**新明國中110學年度防疫假停餐退費申請表**

一、因應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放寬學生請假規定考量，即日起

至 6月 30日止(結業式)，若有請假期間達連續 3 日以上之教職員

生，准予申請停餐並退費，退費起始日以通知停餐次日起計算。

二、如有未訂定之事由，可經由午餐供應委員會議決議之，本案退費期間

視國內疫情發展隨時調整公告之。

三、本人確診、自主請防疫假、居家隔離或於防疫旅館隔離或其他等因素，(含)

三日以上，達退費標準。

四、學生防疫假之午餐退費方式，依各校退費規定辦理，依規定日數提前

通知，方辦理退費。本校規定須於三日前完成手續且需連續請假三日以上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填寫日： 年 月 日 (星期 ) | | | |
| 退餐日期 | 111 年 月 日 至 月 日， 共 日 | | | |
| 退  餐  原  因 | 學生 | | 教職員工 | |
| 班級 |  | 單位 |  | |
| 座號 |  | 姓名 |  | |
| 姓名 |  |  |  | |
| 假別(請勾選) | | | |
| □COVID-19確診 □居家隔離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□自主防疫假 □健康管理 | | | |
| **申請人簽名： 導師簽名：** | | | | |
| **衛生組長核章： 日期：** | | | | |